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2023-086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3年12月27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表决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志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化，为保障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部分专门委员会的委员进行了补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鹤米程莱农业（上海）有限公司、金鹤农业（齐齐哈尔）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和美泰富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原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调整原资产购买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方案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志华、王洪军、王洪涛、杨桂英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贵人鸟股份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进行修订、制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9)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